"危改"攻坚,为300万百姓送"民生大礼"——湖北省开展农村危 房改造工作纪实

发布日期: 2020-06-19



长阳土家族自治县美丽乡村郑家榜风貌

背倚山坡,面临坪坝;翼角腾飞,层层高起。在湖北省宜昌市长阳土家族自治县,独具土家族风情的吊脚楼在云雾中显得格外俏丽。"危房改造政策好,民生礼包年年到。贫困农户建新房,跟着时代小康跑。"对党和政府农村危房改造政策充满感激之情的歌声,从吊脚楼里悠扬传出,荡漾心间……

"既要表面鲜,更要里子亮",这是当地近年来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的缩影。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党组书记、厅长李昌海说,农村危房改造已成为全省脱贫攻坚战中效果最突出、群众最满意、人居环境改善最大的民心工程、惠民工程之一。

较真碰硬,挂牌督战啃"硬骨头"

2020年是脱贫攻坚战收官之年。受疫情影响,任务变得更重、要求更高。习近平总书记3月6日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强调:"确保剩余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如期脱贫,对52个未摘帽贫困县和1113个贫困村实施挂牌督战,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要较真碰硬'督',各省区市要凝心聚力'战',啃下最后的硬骨头。"

"凝聚共识、鼓舞人心,增强了我们攻克最后贫困堡垒的信心和决心……"在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干部群众中,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引发强烈反响,大家以更大决心、更强力度推进脱贫攻坚取得最后胜利。

湖北省严格落实"省级负总责、市级负主要责任、县级负直接责任、乡镇负具体责任、部门分工负责"的工作责任体系,省政府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各地党委、政府建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班专人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任务到乡镇、到村、到人,定期调度督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将农村危房改造作为厅党组会、厅长办公会和中心组学习的重要议题,2019年先后13次组织召开全系统会议、集中调研督办和业务培训等,层层压实工作责任。

今年年初以来,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以"等不起、慢不得"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全力推进工作——

3月16日,召开全省脱贫攻坚农村危房改造及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安排部署2020年脱贫攻

坚农村危房改造工作。

4月3日,印发《关于开展全省脱贫攻坚农村危房改造和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督导帮扶的通知》,将脱贫攻坚农村危房改造作为重点内容一并开展督导帮扶。

4月10日,联合省扶贫办印发《关于加快核实建档立卡贫困户等"4类重点对象"住房安全状况及信息录入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全面核实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

4月15日,举办全省脱贫攻坚农村危房改造及建档立卡贫困户信息核实录入工作视频培训。

4月27日,李昌海与厅党组成员、省纪委监委驻厅纪检监察组组长黄汉桥赴武汉市黄陂区调研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情况,督办中央专项巡视"回头看"、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等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4月18日、4月27日、5月10日,李昌海先后三次带队到武穴市、蕲春县、黄陂区、崇阳县、通山县,进村入户现场核查危房改造进度及相关问题整改工作。

5月7日,副省长万勇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推进农村住房安全有保障和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等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分析当前存在问题,研究下一步推进措施。

5月11日,全省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保障信息核实录入及中央专项巡视"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视频培训举办,通报了各地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保障信息核实录入情况,对危房改造扫尾工作及相关问题整改作出进一步部署。会后,三个督战组赴相关市州,现场调研指导危房改造、住房安全保障信息核实录入和问题整改等工作。

倾力而为,决战胜利。湖北省2009年启动农村危房改造试点工作,2012年全面推开,2016年年底聚焦"4类重点对象",至2019年已累计改造超过102万户(包括"4类重点对象"47.72万户),惠及300多万人;中央和省级配套资金110.7亿元。

应改尽改,"面对面"全力帮扶

作为脱贫攻坚一项重要内容,农村危房改造对象的精准认定,关系到能否高效解决住房最危险、经济最贫困的农户住房安全问题。湖北省坚持"一户一档",逐户建立档案和电子化信息库,做到应改尽改,确保贫困群众住房安全有保障。

2019年6月起,湖北省动员乡镇、村及驻村帮扶干部,派出危房鉴定技术人员或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照"4类重点对象"名册,逐村逐户开展住房安全有保障排查。全省新增"4类重点对象"危房9874户,2019年年底前已全面改造完成。经排查统计,全省"4类重点对象"共215.17万户。

以宜昌市为例,市县两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从危房鉴定、项目审批、过程监管、验收归档四方面,形成农村危房改造工作闭合监管链条。从"改面子"真正调整到"住房安全有保障",坚决杜绝"花钱刷白墙",同时不断完善农村危房改造档案信息资料,同步推进系统录入和拆旧复垦,坚持"质量不合格、验收不过关,旧房不拆除、政策不兑现"。

为进一步实现精准扶贫,今年4月,湖北省配合升级"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农户档案信息检索系统(2020版)",增加了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保障信息模块,保留并关联了农村危房改造农户档案信息模块。为方便开展核查工作,湖北省还开发了与系统关联的"鄂建通"微信小程序并实现上线使用,为农村危房改造

插上"互联网的翅膀"。

"今年,对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新版农户档案信息检索系统,我省确定了189.5万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名册。"李昌海介绍说,目前该省正在组织新一轮对建档立卡贫困户等"4类重点对象"的逐户核查,并将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信息录入该系统,确保6月底前全面完成扫尾改造及信息录入工作。

资金统筹,用活管好"钱袋子"

湖北省推动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之初,资金来源不足,造成补助标准偏低且兑现缓慢。在一些边远贫困山区,部分早期改造的房屋因雨水侵蚀和地质变化等灾害影响,重新变成了危房。

这些困扰人们许久的难题,在武汉市率先有了解决方案。

黄陂区蔡店街盛家河湾,地处深山、环境较差,经济与基础设施建设严重滞后,全湾37户、157人多居住在 上世纪六七十年代修建的土坯房,其中绝大多数已是危房。

黄陂区委、区政府领导创新模式并结合实际,抓住资金使用"牛鼻子",将各级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村镇建设奖补资金、街道生态绿化村庄建设资金等"捆绑"使用,对盛家河湾重新规划建设,房屋全部改造为整齐划一的水泥砂浆砌白墙灰瓦新房,路面水泥硬化,路侧绿化美化。盛家河湾由此变成环境优美的"新型山村",周边村庄纷纷前往观摩学习取经。





黄陂区蔡店街盛家河湾房屋道路绿化等改造前后对比

武汉市自2011年开展农村危房改造以来,累计筹集中央、省、市、区四级财政补助资金32775.45万元,完成了12715户"4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惠及近4万农村贫困人口,让他们分享改革开放带来的政策关怀和巨大成果,有效解决了当地新城区农村贫困人口住房安全问题。

不仅仅在武汉市,湖北省其他市州结合实际,纷纷出台了分类分级补助标准,提高对D级危房拆除重建补助标准,减轻农户自筹压力,户均补贴最高超过5万元;采取将村委会、卫生所、学校等闲置房屋改造成"幸福大院"以及建设集体周转房等形式,加强特困户兜底保障;倾斜帮扶深度贫困地区,2018年至2019年支持9个深度贫困地区改造4.63万户,补助资金13.93亿元,高出全省平均标准4000元,户均补助达2.08万元。此外,十堰、宜昌、恩施等市州统筹出台政策,同步改造"非4类重点对象"危房。

"钱袋子"既要用活,更要管好。为认真执行资金拨付制度、加强资金管理,湖北省强化"户申请、村组评议公示、乡镇审核公示、县审批"等工作流程,及时足额将补助资金支付到农户"一卡通"账户或签订代建协议施工单位,防止虚报冒领和优亲厚友等问题发生,严明工作纪律,确保公开公平公正。

针对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多发、易发问题,湖北省每年出台指导性文件,不断完善工作措施,建立长效机制。去年3月,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成10个工作组,分别由厅领导带队,赴各地调研督导;8月,联合省财政厅组成8个工作组,对有危房改造任务的88个县(市、区)、176个乡镇全覆盖检查;12月,省政府将危房改造纳入四季度专项督察并再次形成全省全覆盖,督促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

住房安全有保障是"两不愁三保障"重要一环。湖北省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开展得如火如荼,改善了农村困难群众居住条件,推动了农村人居环境改善,转变了部分群众居住观念,激发了各方发展生产、脱贫致富的坚定信心。在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中,党的惠民政策深入人心,乡村越来越靓,干部群众鱼水情越来越深……

摘自 《中国建设报》 2020.06.03 吴文杰 魏莱